

法院公告

程晓峰（身份证号：130721198401062057）：本院执行的张继东申请执行程晓峰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河北金益德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冀金益德【2015】(估)字第13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结论为“程晓峰所有的位于张家口经济开发区姚家房镇北新渠村的房产单价为485元/平米,总价值为5.97万元人民币”。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对报告有异议,请自送达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书面向我院提出。逾期未提出,我院将作出(2015)张开执字第36-2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内容为“拍卖被执行人程晓峰所有的位于张家口经济开发区姚家房镇北新渠村的平房一处”,并依法委托拍卖。**张家口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张彦利：本院受理再审申请人李建良与被申请人张彦利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定于公告期满后第7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上午9:00时在本院第801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王玉堂：本院受理原告张华、陈云朝、张素强诉你与高运周、元氏县元龙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5)裕民二初字第415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限届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吉建中：本院依法受理原告张勇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5)赵民一初字第0089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事一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赵县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邓洲昌：本院受理范素芬、范素琼申请执行(2015)三民初字第28号民事调解书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执行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5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仍不履行的,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三河市人民法院**

法院公告

赵世鹏：本院受理再审上诉人石家庄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再审被上诉人你、石家庄农用汽车制造厂、石家庄万兴管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定于公告期满后第7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下午3:00时在本院第803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遗失声明

张凤梅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警号为041617,特此声明。

王方振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警号为041651,特此声明。

高伟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证号为037250,特此声明。

蒋凤不慎将警官证(已过期)丢失,证号为067304,特此声明。

赵县司法医学鉴定中心不慎遗失司法鉴定许可证副本,证号:130101049,司法鉴定执业人执业证书,孔德奇,证号:130101049001;杜伟华,证号:130101049002;高少敏,证号:130101049003;王瑞文,证号:130101049004;张军辉,证号:130101049005;李清波,证号:130101049007。特此声明。